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津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津汉世伟”）为了优化公司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拟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

宁津汉世伟拟将名下固定资产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9,000万元，融资期限3年。该笔融资由公司和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担保在公司年度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租赁期内，公司以回租方式继续占有并使用该部分固定资产，同时按双方约定向华融租赁支付租金和费用。租赁期满，公司以留购价格回购此融资租赁资产所有权。

华融租赁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融资租赁完成后，公司十二个月内累计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超过净资产的10%，因此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

公司名称：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鹏

注册资本：592,676.0754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4521665X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开展经银监会批准的金融租赁业务及其他业务。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江锦路60号-96号祝锦大厦B楼13-22层

三、交易标的及交易方式介绍

- 1、出租人：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2、承租人：宁津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3、租赁本金：9,000万元；
- 4、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 5、租赁物：母猪养殖棚舍、自动化养殖设备等资产；
- 6、租赁期限：3年；
- 7、租金支付方式：以等额本息方式，按季度支付租金。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相关合同。融资租赁事项的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保证金、留购价款等融资租赁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与华融租赁签署融资租赁的相关法律文件。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津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7年06月23日

法定代表人：侯连杰

注册资本：10,652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宁津县大柳镇人才公寓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食品经营，畜禽养殖及销售，水产养殖及销售，农作物种植及销售，饲料、鲜活水产品、农副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0年9月30日，宁津汉世伟资产总额为25,902.17万元，净资产为

10,783.07万元，净利润为606万元，负债总额为15,119.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8.37%。（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与华融租赁的合作，是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快速扩大养殖规模的有力手段。本次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相关固定资产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0年11月30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发生额为315,36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9.43%。截止公告日，公司为水产饲料客户提供担保中有一笔贷款已经逾期，逾期金额36万元，公司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将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担保类型	截止 11 月 30 日 累计发生额（万元）	截止 11 月 30 日 担保余额（万元）
对参股企业、客户、养殖户、合作伙伴的担保	137,140	137,140
对子公司的担保	178,221	178,221
合计	315,361	315,361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七日